

冯奎谈智慧城市发展路径 智慧城市建设应与地方特色相结合 他称赞宁波走出了一条有自身特色的发展道路

“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在昨日举行的2018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峰会上,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学术委员会秘书长冯奎这样解读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的背景下,未来的智慧城市的发展路径。在接受记者专访时,他更是称赞“宁波实际上在智慧城市发展方面已经走出了一条有自身特色的道路”。

宁波与智慧城市的三个结合维度

“我觉得宁波在发展智慧城市方面的主要特色应该体现在三个方面。”冯奎说。

一是宁波的智慧城市建设应该将智能经济摆在核心的位置上去,把技术与宁波现有的优势产业紧密结合在一起,在这些方面提高产业的竞争力。

二是宁波的特色应该在推动智慧小镇智慧都市圈发展上发挥很大的作用。“宁波都市圈是中国非常有发展潜力的一个都市圈,在这个都市圈当中有核心城市,也有富有生机活力的中小城市,还有很多特色小镇,那么可以通过智慧城市这样一种高度与高效连接的方式来推动城市群的都市圈,并且最终形成一个高效便捷的网络。”

三是宁波应该搞好智慧港航建设,在这方面发挥一个标杆作用。“宁波的港口在世界上都非常有名。在未来的港航发展当中,港和城的联动,以及港口、产业、城市的协同发展当中,智慧城市的技术手段也能发挥很好的作用。智慧城市的应用,可以使得信息在不同的主体之间高效地流动,打破一些壁垒,提高信息的利用效率,提高经济的竞争力等等。”



2018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峰会现场。记者 崔引 摄

智慧城市的温度让市民能够感受得到

冯奎说,未来的智慧城市一定是新一代的信息技术和城市的各类空间有效的结合,深度的融合。智慧城市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

“对于中国城市来讲,有一个经验教训需要大家注意。我们有一些地方在智慧城市发展当中只注意去引进一些所谓的高大上的技术,求大求‘洋’,却没有更多的去关注到地方特色。对于地方的历史文化,地方的产业需求,地方的人文风情,以及城市发展的痛点、市民的需求,往往重视不够。我想未来的智慧城市发展既有很多共性的要求,也要结合地方城市的特色,要真正实现以人为本。智慧城市的温度让市民能够感

受得到体会得到,要能够让市民觉得这就是我们自己的智慧城市,而不是从一个毫不相干的地方搬过来的一个舶来品。”

冯奎表示,中国推进绿色智慧城市的时间不长,下一步,一方面中国要探索自己的绿色智慧城市发展之路,另一方面应该借鉴国际上,特别是像欧洲一些发达国家绿色智慧城市建设的经验。这次峰会上达成的七条共识,为中欧绿色智慧城市描绘了一个共同的愿景,提出了发展的一些路径,特别是对于国际合作,对于未来更好地发挥市场和政府的作用,提供了一些切实有行的办法,“我想这些都有助于绿色智慧城市发展。”

记者 周静

《2018 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峰会宁波共识》发布

昨天,由欧盟委员会指导,由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法国展望与创新基金会主办的2018“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峰会”在宁波举行。

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学术委员会秘书长冯奎、拉法兰先生办公室主任奥利维·沙尔提埃代表中欧发布《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宁波共识》。拉法兰是法国前总理、法国总统中国特使、法国展望与创新基金会主席。

《宁波共识》共有七条,提到多项实质性内容的举措,如针对欧盟各有关参与城市、中国各类型城市与园区、小镇,推动形成各具特色的发展与合作模式,为参与城市与企业带来效率提升和绿色低碳效应,为当地市民带来生活品质的改进。同时,将推动中欧建立合作联络的协调机构、开发用于项目交流的网络平台,制定三年及更远期的行动计划,形成交流机制。

《宁波共识》倡导合作,如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合作,倡导开放合作包容。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法国展望与创新基金会是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峰会及系列活动的联合发起机构,未来将吸引更多的伙伴机构共同参与,协同建设创新的平台、开放的平台、共享的平台。合作各方将以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峰会为平台,积极开展绿色低碳技术和智慧技术的合作交流,特别重视新型生态环保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和云计算技术的交流与合作。

《宁波共识》

共识一:中国欧盟领导人多次会晤发布的联合声明、中欧双方公布的城镇化伙伴关系宣言、中

欧政府间其他各类政策框架,为中欧开展绿色智慧城市合作提供了重要遵循。

共识二: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合作,立足以人为本。将针对欧盟各有关参与城市、中国各类型城市与园区、小镇,推动形成各具特色的发展与合作模式,为参与城市与企业带来效率提升和绿色低碳效应,为当地市民带来生活品质的改进。

共识三: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合作,倡导开放合作包容。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法国展望与创新基金会是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峰会及系列活动的联合发起机构,未来将吸引更多的伙伴机构共同参与,协同建设创新的平台、开放的平台、共享的平台。

共识四: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合作,注重示范引领。合作各方将创造条件,探索建设中欧绿色和智慧示范城市、示范小镇、示范社区,不断推广优秀实践和成功经验,扩大合作成果。

共识五: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合作,强调技术支撑。合作各方将以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峰会为平台,积极开展绿色低碳技术和智慧技术的合作交流。特别重视新型生态环保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和云计算技术的交流与合作。

共识六: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合作,致力模式创新。合作各方将探索通过项目规划、人才培养、专业咨询、吸引投资、设立基金平台等方式,推动项目落地。

共识七: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合作,追求高效行动。将推动中欧建立合作联络的协调机构、开发用于项目交流的网络平台,制定3年及更远期的行动计划,形成交流机制。

记者 周静

延伸阅读

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峰会

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峰会暨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奖是在欧盟委员会指导下,由中欧双方有关机构共同创办。

第一届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奖于2015年12月在中国香港举办,中国香港、广东佛山、法国斯特拉斯堡、江苏南通、广东深圳、西班牙巴塞罗那、意大利米兰等33个中欧城市获奖,相关成果在首届巴黎气候大会得到了展示与推介。

第二届中欧绿色智慧奖2016年12月在深圳举办。其间,中欧双方达成多项合作共识,内容包括:建立中欧绿色智慧城市结对机制,发布中欧合作《三年行动计划》,编撰《中欧智慧城市发展报告》等。共有来自中国和欧洲的80多个城市和企业参加申报“2016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奖”,经过中欧权威专家评审团评选,共评选出中国获奖城市11个,欧洲获奖城市21个。

今年是第三届,活动由浙江省人民政府的支持。峰会发布《中欧绿色和智慧城市宁波共识》,并为共30个获得中欧绿色智慧城市奖、中欧企业之星奖的城市(地区)与企业颁奖。其中宁波市获得“2018中欧绿色智慧市奖”荣誉奖,海曙区获数字城区先行奖。

记者 周静